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
傳真：02-23979746
承辦人：黃懷禾
電話：02-23979298#529
E-Mail：hhhuang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8005099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（109D000287_1_151420343200001.pdf、
109D000287_2_151420343200001.pdf、109D000287_3_151420343200001.odt）

主旨：有關調查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就公務人員考試
限制轉調規定意見一案，請依式於109年1月31日（星期
五）前免備文填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選部108年12月25日選規一字第1081300340號函辦理，
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- 二、時代力量立法院黨團提案請考選部會同銓敘部，就中央與
地方用人機關對公務人員考試法第6條有關限制轉調期間規
定之意見進行彙整，並對於遇有特殊困難之考試及格者，
得否於符合特定要件下不受該限制或鬆綁該規定之可行性
進行評估。考選部請本總處基於行政院所屬人事行政主管
權責協助提供意見，以本案涉及機關人事安定及首長用人
權，本總處爰擬具旨揭調查表，瞭解各主管機關就高普初
等考試及地方特考限制轉調規定之意見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，不含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)、國家運輸
安全調查委員會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會

嘉義縣政府

收文:109/01/15



1090013596

有附件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人事室（含附件）

2020/01/15
15:29:01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訂

線

